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5-023

物产中大 2025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务品种与业务场所：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产品及其组合，业务场所为国内外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或通过港交所、新交所、芝交所等场所进行交易。
- 业务规模：2025 年度业务规模不超过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20%，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可能存在市场波动、交易对手违约、资金计划变动、内部合规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业务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进出口业务涉及钢材、铁矿、煤炭、木材、油品、有色金属、原料药、化工原料、汽车等多个品种。为加强汇率风险管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按年度向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申请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授权额度，并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业务规模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业务规模不超过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20%，额度内

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产品及其组合，业务场所为国内外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或通过港交所、新交所、芝交所等场所进行交易。

（五）业务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相关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如下：

（一）市场波动风险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核心，规避或降低汇率风险。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基于真实的基础交易，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

（二）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合约为公司与商业银行签订的合约，或通过有资质的期货经纪公司参与的香港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芝加哥商品交易所市场合约。市场公开、透明，成交活跃，能够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三）资金计划变动风险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汇资产及负债为依据，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根

据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提前做好资金计划。如标的物对象发生变化，及时采用诸如提前交割、展期和平仓等措施。

（四）内部合规风险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进行合规性内部审计，确保业务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会计核算的真实性。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核算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